



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报告

2015 年 08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负责人严圣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建民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郭峰伟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本定期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	5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7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9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0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3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37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38
第九节 财务报告	39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115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中国天楹	指	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原中国科健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天楹环保/江苏天楹	指	江苏天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南通乾创	指	南通乾创投资有限公司
南通坤德	指	南通坤德投资有限公司
启东天楹/启东项目	指	启东天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如东天楹/如东项目	指	如东天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海安天楹/海安项目	指	海安天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福州天楹/福州项目	指	福州天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滨州天楹/滨州项目	指	滨州天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辽源天楹/辽源项目	指	辽源天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延吉天楹/延吉项目	指	延吉天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牡丹江天楹/牡丹江项目	指	牡丹江天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初谷实业/深圳初谷	指	深圳市初谷实业有限公司
兴晖投资/深圳兴晖	指	深圳市兴晖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初谷实业工会委员会	指	深圳市初谷实业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
大贸环保/深圳电厂/深圳项目	指	深圳市大贸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南通天德	指	南通天德建筑可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严圣军及其一致行动人	指	严圣军、南通乾创投资有限公司、南通坤德投资有限公司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本报告	指	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报告
报告期	指	2015 年 1 月 1 日——2015 年 6 月 30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国天楹	股票代码	000035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中国天楹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China Tianying Inc.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China Tianying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严圣军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高清	费宁萍
联系地址	江苏省海安县城黄海大道（西）268 号	江苏省海安县城黄海大道（西）268 号
电话	0513-80688810	0513-80688810
传真	0513-80688820	0513-80688820
电子信箱	gq@ctyi.com.cn	fnp@ctyi.com.cn

三、其他情况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4 年年报。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4 年年报。

3、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登记日期和地点、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税务登记号码、组织机构代码等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4 年年报。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71,107,675.91	172,113,136.48	57.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6,683,206.51	60,421,536.07	10.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4,672,233.82	60,065,281.85	7.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6,161,959.79	78,056,305.51	10.3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15	-26.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0.15	-26.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03%	6.56%	-2.5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979,172,800.77	3,272,286,230.68	21.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688,865,393.22	1,622,182,186.71	4.11%

二、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三、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65,192.69	深圳初谷处置汽车的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114,121.02	政府奖励及递延收益摊销金额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8,746.19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3,298.17	
合计	2,010,972.6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概述

公司主营业务是以 B00、BOT 方式投资、建设、运营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研发、生产、销售垃圾焚烧发电及环保成套设备。作为国内首家专注垃圾焚烧发电业务的上市企业，公司专注于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以及环保设备生产制造，是江苏省十二五环保产业发展重点培育的龙头企业之一。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年初制订的战略目标，积极推进新项目的取得及原有项目的扩建，不断扩大垃圾处置规模，并通过收购方式，进军国内一线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市场，稳固公司在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领域的领先地位。同时，公司积极顺应市场环境政策及投资层面的趋势，从公司垃圾处置多元化发展角度出发，涉足建筑垃圾领域，为公司未来在生活垃圾、建筑垃圾、餐厨垃圾、工业垃圾等更多领域的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并努力将公司打造成为资源综合利用的全产业链企业。此外，公司注重技术创新，不断加强公司在环保领域的设计、研发实力，努力扩大环保工程产能并提升生产工艺，并力争将公司打造成为海内外生活垃圾处理项目的领先供应商。公司 2015 年上半年整体经营业绩实现了持续稳定增长的发展态势。

二、主营业务分析

概述

伴随中国垃圾处理产业的快速发展，在环境压力与投资的双重驱使下，垃圾处理产业正整体处在快速升级阶段，从填埋到焚烧、到回收与再利用的进程大势鲜明，各细分环节均出现新的机遇与挑战。公司自 2014 年完成借壳重组上市至今，传统的垃圾焚烧发电业务盈利稳定，与此同时，公司还积极探索新兴业务，并逐步完善产业布局，立足长远，深耕细作。基于对产业变化的前瞻性，公司不仅追求核心技术的世界级领先地位，在传统焚烧发电业务精益运营、新业务全产业链不断向纵向与横向延伸、商业模式多元化引领海内外市场拓展、以及其他产业板块的开发、内部管理提升等多方面，都有较为明确的定位与策略。

报告期内，公司在提高现有运营项目水平的基础上，通过新项目的拓展、原有项目的扩建及市场上现有项目的收购，实现公司垃圾焚烧发电处置规模不断扩大，公司业绩也实现了平稳增长：

1、运营项目的高效稳定

公司投入运营的项目包括启东项目、如东项目、海安项目、滨州项目、连江项目及深圳项目。目前正在运营的项目已经从南通市“启、如、海”主要区域发展成为在江苏省、东北三省、山东省、福建省、广东省等全国范围发展的格局。公司通过前期布点，然后以点带面形成区域化生活垃圾处理中心并逐步扩大处理规模，利用项目在区域范围的影响力、排他性以及规模效应产生更高的收益。报告期内，各运营项目通过持续稳定、高效、安全、环保地运营，已如期超额完成了半年度的预算。

2、不断扩大的处理规模

公司自 2014 年借壳上市以来，通过新建项目以及原有项目的扩建，不断扩大垃圾处置规模；2015 年 2 月，公司通过现金方式收购初谷实业及兴晖投资 100%的股权及其所属的大贸环保，从而进军一线城市垃圾焚烧发电领域；随着 2015 年第一季度滨州项目（一期）建成，公司生活垃圾日处理规模已达到 5,600 吨/日。

3、迅速增长的环保能源设备销售

凭借在生活垃圾处理领域技术优势以及多年的管理经验，公司逐步开始对外提供焚烧炉等主要设备，包括向全国乃至海外各地兴建的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同时也为运营企业提供设计、研发以及改造等服务。2015 年 6 月 2 日，南通天蓝与上海和山机电成套有限公司签署《泰国 VKE 垃圾焚烧发电工程项目设备交钥匙工程总承包合同》，将环保工程业务向“一带一路”国家延伸。

4、进军全新的建筑垃圾领域

随着我国城市化、工业化发展速度加快，城市建设从外延式开发与内发式大规模旧城区改造并举，每年新建和拆迁改造等产生大量建筑垃圾。公司控股子公司南通天德致力于建筑垃圾处理以及回收利用业务，提高建筑垃圾回收利用率，同时为公司带来更高的效益。

5、不断提升的设计、研发实力

公司通过建立环保领域的专业设计平台，扩大设计团队规模，从而有效地支持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同时，通过广泛的交流、咨询、合作，将公司的环保工程设计推向市场，巩固公司行业地位，推进行业内技术的进步，且有助于公司在环保行业的横向发展，向建筑垃圾、餐厨垃圾、工业垃圾资源利用等更多领域渗透，实现多个环保领域的发展和扩大，从而提高企业未来的持续盈利能力。

6、新项目的开拓

2015 年 5 月，公司成功与安徽省太和县市容局签署了《太和县垃圾焚烧发电厂 BOT 项目特许经营协议》，2015 年 6 月，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天楹中标陕西省蒲城县生活垃圾焚烧发

电（BOT）项目，为公司总规模的扩大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2015 年 1-6 月份，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271,107,675.91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57.52%；实现营业利润 72,584,265.04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7.18%；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6,683,206.51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0.36%；实现基本每股收益 0.11 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 0.11 元。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271,107,675.91	172,113,136.48	57.52%	如东天楹三期、滨州天楹投产，大贸环保并购
营业成本	115,683,943.49	70,126,950.55	64.96%	如东天楹三期、滨州天楹投产，大贸环保并购
销售费用	527,183.43	244,569.60	115.56%	市场拓展力度的加大
管理费用	38,030,751.20	13,337,998.27	185.13%	主要由于如东天楹三期、滨州天楹投产，大贸环保并购而引起的人员工资及办公费用等的增加
财务费用	40,177,694.91	22,774,165.39	76.42%	在建项目转运营停止利息资本化及并购贷款利息
所得税费用	10,972,675.64	6,323,898.80	73.51%	启东天楹三减半结束，海安天楹进入第一年减半期及并购大贸环保
研发投入	5,391,656.07	2,971,933.10	81.42%	公司加大研发投入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161,959.79	78,056,305.51	10.38%	收入增长带来的经营活动现金流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2,137,440.60	-160,825,132.91	367.67%	主要由于收购深圳初谷和深圳兴晖 100%股权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2,470,921.62	87,857,190.35	551.59%	主要由于收购深圳初谷和深圳兴晖所致 100%股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3,504,559.19	5,088,362.95	-1,937.62%	主要由于收购深圳初谷和深圳兴晖 100%股权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公司招股说明书、募集说明书和资产重组报告书等公开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未来发展与规划延续至报告期内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招股说明书、募集说明书和资产重组报告书等公开披露文件中没有披露未来发展与规划延续至报告期内的情况。

公司回顾总结前期披露的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进展情况

2015 年，公司以抢抓项目拓展、项目并购重组、提升设备销售、不断提高技术创新和提升管理水平为重点，以持续稳定、高效、安全、环保地运营为宗旨，加强企业内控建设和规范管理，加快推进全产业链发展，抓住机遇，巩固公司在环保行业领先地位。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现金方式收购初谷实业及兴晖投资 100%的股权及其所属的平湖垃圾焚烧发电项目，从而进军一线城市垃圾焚烧发电领域；成功与安徽省太和县市容局签署了《太和县垃圾焚烧发电厂 BOT 项目特许经营协议》；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天楹中标陕西省蒲城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BOT）项目；公司全资子公司南通天蓝成功与上海和山机电成套有限公司签署了《泰国 VKE 垃圾焚烧发电工程项目设备交钥匙工程总承包合同》；技术上，公司上半年共计获取实用新型专利 31 项。总之，报告期内，公司在生产规模、产业布局和技术提高上均跨越了一大步，增强了企业的综合竞争实力。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业绩及管理成效符合前期披露的发展战略和目标。

三、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 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 期增减
分行业						
垃圾焚烧及发电	212,125,018.51	80,068,930.47	62.25%	69.35%	82.23%	-2.67%
环保工程设备	57,135,180.98	35,403,086.15	38.04%	27.97%	35.19%	-3.31%
房屋租赁	1,847,476.42	211,926.87	88.53%			
合计	271,107,675.91	115,683,943.49	57.33%	57.52%	64.96%	-1.93%
分产品						
垃圾焚烧及发电	212,125,018.51	80,068,930.47	62.25%	69.35%	82.23%	-4.11%
环保工程设备	57,135,180.98	35,403,086.15	38.04%	27.97%	35.19%	-8.01%
房屋租赁	1,847,476.42	211,926.87	88.53%			88.53%
合计	271,107,675.91	115,683,943.49	57.33%	57.52%	64.96%	-1.93%
分地区						
华东区	232,445,561.18	98,180,202.47	57.76%	36.81%	40.00%	-0.97%
华南区	38,662,114.73	17,503,741.02	54.73%			

四、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核心竞争力未发生重大变化，具体参见公司 2014 年度报告。公司在保持原有核心竞争力基础上，加大了对垃圾处理全产业链研发投入，进一步加强市场开拓力度，保持着在行业经验、全产业链、技术、业务管控、管理团队等方面强有力的优势，巩固了公司在行业内的领先地位。

五、投资状况分析

1、对外股权投资情况

(1) 对外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外投资情况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33,900,000.00	0.00	
被投资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上市公司占被投资公司权益比例
深圳前海天楹环保产业基金有限公司	股权投资；实业投资；资产管理；技术转让；技术及财务顾问服务；信息咨询。	100.00%
南通天德建筑可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建筑材料、再生建筑材料的生产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机电装备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成套装备的销售；环保科技领域内的实业投资、项目建设；建筑材料、再生建筑材料的销售。	80.00%
江苏天楹东源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私募股权投资基金，从事投资管理及相关咨询服务业务。	51.00%

(2) 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持有金融企业股权。

(3)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4)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

2、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3)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5,118.61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244.84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5,066.4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公司 2014 年度实际筹集资金为人民币 551,186,105.75 元，募集置换 255,686,877.80 元，共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294,977,754.62 元，共剩余 1,361,894.55 元（其中含利息 842,193.22 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山东省滨州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一期	否	23,775.34	29,088.07	812.25	29,088.03	100.00%		-7.5	否	否
吉林省辽源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否	31,343.27	26,030.54	380.44	25,978.43	99.80%		0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55,118.61	55,118.61	1,192.69	55,066.46	--	--	-7.5	--	--
超募资金投向										
合计	--	55,118.61	55,118.61	1,192.69	55,066.46	--	--	-7.5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报告期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1,361,894.55 元（含银行利息收入）存放在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内。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2014 年度，公司共计使用募集资金支付项目款 53,873.77 万元，其中 12,000 万元的使用由内部子公司代收代付，该款项确系按进度用于了募投项目，但在公司内部付款审批流程指令存在不明确、路径不明晰的情况。为进一步明确募集资金的收付路径、资金用途，规范募集资金使用，公司已于 2015 年 4 月将上述 12,000 万元予以重新支付，明确收付款审批流程指令，并已于 2015 年 4 月 17 日召开董事会对上述情况进行确认。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4) 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募集资金项目概述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5 年 8 月 5 日	巨潮资讯网

4、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所处行业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启东天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电力制造业	售电及垃圾处置	68,000,000.00	297,466,552.58	80,874,268.29	28,054,506.78	17,158,259.27	12,874,268.29
如东天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电力制造业	售电及垃圾处置	100,000,000.00	938,291,338.00	144,202,223.84	60,525,355.18	31,494,623.94	30,712,235.84
海安天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电力制造业	售电及垃圾处置	85,000,000.00	443,447,830.81	101,178,834.49	36,216,527.22	11,248,083.49	12,504,959.18
福州天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电力制造业	售电及垃圾处置	70,680,000.00	258,336,402.60	55,648,208.07	19,390,927.53	1,415,126.04	1,419,735.84
深圳市大贸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电力制造业	售电及垃圾处置	60,000,000.00	231,048,823.58	185,299,406.91	36,814,638.31	21,264,823.18	18,501,025.15
南通天蓝环保能源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子公司	设备制造业	环保设备的生产	10,000,000.00	1,619,903,539.26	124,813,096.26	58,224,796.36	8,489,969.89	7,233,476.26

5、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计划投资总额	本报告期投入 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 计实际投入金额	项目进度	项目收益情 况	披露日期（如 有）	披露索引（如 有）
吉林延吉垃圾焚烧发电 BOT 项目	38,337	1,662.83	3,136.04	8.18%			
黑龙江牡丹江垃圾焚烧发电 BOT 项目	46,092	26.03	152.39				
南通天德建筑垃圾再生项目	11,000	3,707.35	3,707.35	34.00%			
合计	95,429	5,396.21	6,995.78	--	--	--	--

六、对 2015 年 1-9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特别是现金分红方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十、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5年01月06日	公司董秘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自然人投资者	公司股票停牌事项, 未提供资料
2015年01月14日	公司董秘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自然人投资者	公司股票停牌事项, 未提供资料
2015年01月19日	公司董秘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自然人投资者	公司股票停牌事项, 未提供资料
2015年01月23日	公司董秘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自然人投资者	公司股票停牌事项, 未提供资料
2015年01月26日	公司董秘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自然人投资者	公司股票停牌事项, 未提供资料
2015年01月27日	公司董秘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自然人投资者	公司股票停牌事项, 未提供资料
2015年01月28日	公司董秘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自然人投资者	公司股票停牌事项, 未提供资料
2015年01月29日	公司董秘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自然人投资者	公司股票停牌事项, 未提供资料
2015年02月02日	公司董秘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自然人投资者	询问公司股票复牌时间, 未提供资料
2015年02月04日	公司董秘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自然人投资者	询问公司股票复牌时间, 未提供资料
2015年02月06日	公司董秘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自然人投资者	询问公司股票复牌时间, 未提供资料
2015年02月09日	公司董秘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自然人投资者	询问公司股票复牌时间, 未提供资料
2015年02月10日	公司董秘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自然人投资者	询问公司股票复牌时间, 未提供资料
2015年02月12日	公司董秘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自然人投资者	公司经营情况, 未提供资料
2015年03月03日	公司董秘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自然人投资者	公司业绩预告中每股收益情况, 未提供资料
2015年03月06日	公司董秘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自然人投资者	询问公司股票情况, 未提供资料
2015年03月13日	公司董秘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自然人投资者	公司介绍, 未提供资料
2015年03月16日	公司董秘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自然人投资者	询问最新并购的深圳项目的有关情况, 未提供资料

2015年03月19日	公司董秘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自然人投资者	公司经营情况, 未提供资料
2015年03月20日	公司董秘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自然人投资者	公司经营情况, 未提供资料
2015年03月23日	公司董秘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自然人投资者	公司在建项目进展情况, 未提供资料
2015年03月31日	公司董秘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自然人投资者	询问公司股价事宜, 未提供资料
2015年04月02日	公司董秘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自然人投资者	询问公司经营情况, 未提供资料
2015年04月10日	公司董秘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自然人投资者	询问公司年报披露时间, 未提供资料
2015年04月24日	公司董秘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自然人投资者	询问公司季报情况, 未提供资料
2015年04月27日	公司董秘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自然人投资者	询问公司前十大股东情况, 未提供资料
2015年05月04日	公司董秘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自然人投资者	询问公司股东情况, 未提供资料
2015年05月06日	公司董秘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自然人投资者	询问公司相关公告事宜, 未提供资料
2015年05月18日	公司董秘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自然人投资者	询问公司各电厂运营情况, 未提供资料
2015年05月29日	公司董秘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自然人投资者	询问公司股票解禁事项, 未提供资料
2015年06月10日	公司董秘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自然人投资者	询问公司经营情况, 未提供资料
2015年06月15日	公司董秘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自然人投资者	询问公司相关公告事宜, 未提供资料
2015年06月23日	公司董秘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自然人投资者	询问公司何时复牌, 未提供资料
2015年06月26日	公司董秘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自然人投资者	询问公司何时复牌, 未提供资料
2015年06月29日	公司董秘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自然人投资者	询问公司何时复牌, 未提供资料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不断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形成了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公司经营层为主体结构的决策与经营管理体系，依法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所规定的各项职责。

截至本报告期末，按照相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合理，相关内部控制制度健全，公司日常运作合理规范，公司依据《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等一系列规章制度开展工作，保证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管人员的职责正常履行。

公司治理实际情况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二、诉讼事项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其他诉讼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2年10月，百斯特因企业承包经营合同纠纷，向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大贸环保支付拖欠的运营费用、滞纳金，并赔偿损失，大贸环保对此提起反诉。		否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该案件已进入二审阶段	(1)解除双方签订的《平湖垃圾发电厂二期165t/d渗滤液处理站改造建设及运营管理承包合同书》，(2)大贸环保向百斯特支付运营费用23.9148万元及滞纳金，支付投资损失247.9386万元，(3)百斯特向大贸环保支付损失199.2309万元。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该案件已进入二审阶段		

三、媒体质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媒体普遍质疑事项。

四、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五、资产交易事项

1、收购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交易对方或最终控制方	被收购或置入资产	交易价格(万元)	进展情况(注2)	对公司经营的影响(注3)	对公司损益的影响(注4)	该资产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的比率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适用关联交易情形)	披露日期(注5)	披露索引
江苏天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深圳初谷和深圳兴晖 100%股权	66,150	所涉及的资产产权已于 2015 年 2 月 15 日完成过户	此次收购不影响公司业务的连续性和管理层的稳定性。	自购买日起至报告期末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约为 1348.44 万元。	20.22%	否	不适用	2015 年 02 月 26 日	巨潮资讯网

2、出售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资产。

3、企业合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5 年 2 月，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江苏天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以现金收购深圳市初谷实业有限公司和深圳市兴晖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0%股权，收购成本 66,150 万元。其中，深圳市

初谷实业有限公司拥有深圳市大贸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85%的股权，拥有深圳市富佳实业有限公司 100%股权；深圳市兴晖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拥有深圳市大贸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15%的股权。收购完成后，江苏天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深圳市大贸环保投资有限公司和深圳市富佳实业有限公司 100%股权。

2015 年 2 月 15 日，该次收购资产过户完成，并于当天完成股权转让工商变更手续。自购买日起至报告期末为上市公司贡献利润 13,484,403.56 元，占本公司净利润的 20.22%。

六、公司股权激励的实施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及其实施情况。

七、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江苏天楹之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购买商品	工程材料采购	市场价		32.51		50	否				
江苏天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购买商品	代收代付电费	市场价		86.75		290	否				
海安天宝物业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接受劳务	物业管理	合同价		60		120	否				
合计				--	--	179.26	--	46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适用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不适用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资产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关联交易。

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九、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公司与子公司之间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江苏天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33,000		33,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5.02.15- -2019.12.14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33,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33,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33,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33,00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滨州天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000		20,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3.12.27- 2025.12.26		
辽源天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000		20,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5.02.13- 2028.02.10	否	是
南通天蓝环保能源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5,000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5.02.16- 2016.02.15	否	是
南通天蓝环保能源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3,200		3,2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5.06.03- 2016.06.04	否	是
如东天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000		20,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4.10.28- 2019.09.27	否	是

南通天蓝环保能源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5,800		5,8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4.08.19-2015.08.04	否	是
南通天蓝环保能源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1,600		1,6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5.02.28-2016.02.27	否	是
南通天蓝环保能源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1,400		1,4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5.03.05-2016.03.04	否	是
南通天蓝环保能源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2,000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5.06.30-2016.06.29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1)			3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C2)				30,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3)			79,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C4)				79,000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63,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63,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112,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112,000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66.32%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E)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如有)				不适用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不适用				

(1)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订立公司方名称	合同订立对方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涉及资产的账面价值(万元)(如有)	合同涉及资产的评估价值(万元)(如有)	评估机构名称(如有)	评估基准日(如有)	定价原则	交易价格(万元)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截至报告期末的执行情况
南通天蓝	上海和山机电成套有限公司	一套 9.9MW 的炉排炉式垃圾焚烧凝汽式汽轮发电机组以及所有必要的设备和部分材料构成的工程	2015 年 06 月 02 日						9,430	否	非关联方	未执行
中国天楹	安徽省太和县市容局	太和县垃圾焚烧发电厂 BOT 项目	2015 年 05 月 20 日							否	非关联方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为该项目设立了太和县天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4、其他重大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交易。

十、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严圣军、茅洪菊	深圳市大贸环保投资有限公司与深圳市百斯特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有关企业承包经营合同诉讼尚在审理之中,如该诉讼最终判决导致大贸环保遭受任何经济损失,由严圣军、茅洪菊对大贸环保进行相应补偿。	2015 年 02 月 09 日	诉讼结束	严格履行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南通坤德投资有限公司、南通乾创投资有限公司、严圣军	关于股份限售期的承诺:严圣军、南通乾创、南通坤德承诺:本次所认购上市公司发行的股份,自该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至三十六个月届满之日以及《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约定的盈利补偿义务履行完毕之日较晚者不转让,但按照其与发行人签署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进行回购的股份除外。	2014 年 05 月 29 日	三十六个月	严格履行

	深圳市平安创新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限售期的承诺，本次所认购上市公司发行的股份，自该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	2014 年 05 月 29 日	十二个月	严格履行，并已于报告期内履行完毕。
	南通坤德投资有限公司、南通乾创投资有限公司、严圣军	<p>严圣军及一致行动人关于天楹环保业绩补偿的承诺：针对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所涉盈利预测补偿事项，中科健（甲方）与严圣军、南通乾创、南通坤德（乙方）于 2013 年 9 月 9 日共同签署了《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并于 2013 年 11 月 21 日签署了《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1）双方确定，补偿期内净利润预测数为银信评估出具的银信资评报（2013）沪第 679 号评估报告所列明的净利润，净利润预测数具体为：2014 年 13,665.57 万元；2015 年 17,556.58 万元；2016 年 22,583.81 万元。（2）利润补偿期间甲乙双方一致确认，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经甲方股东大会批准和中国证监会核准，且甲方向乙方发行股票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证券登记手续之日，为本次重组完成日，本次重组完成之日所在的年份为本次重组实施当年。本次重组置入资产系按照收益法评估作价。由于收益法是基于未来收益预期的评估方法，根据《重组办法》的规定，乙方同意对本次重组完成当年及其后两个会计年度（即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若本次重组未能在 2014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则前述期间将往后顺延）置入资产实际净利润数与净利润预测数的差额予以补偿。（3）补偿的实施本次重组实施完毕后，甲方将在补偿期每一年度结束时，聘请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置入资产在当年的盈利情况出具专项审核意见，相关置入资产实际净利润数与净利润预测数的差异情况根据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专项审核意见确定。若置入资产在补偿期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实际净利润数不足净利润预测数，乙方同意对实际净利润数与净利润预测数的差额进行补足，乙方将按各自原持有的天楹环保的股份相互之间的相对比例计算各自应当补偿的部分。关于盈利补偿的具体办法参见本报告书“第七节本次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二《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4）对本次重组完成当年业绩承诺的特殊约定除实际净利润数不足净利润预测数的差额补偿义务外，乙方承诺，置入资产和上市公司在本次重组实施当年的净利润不低于 17,050.00 万元，如本次重组完成当年置入资产或上市公司的实际净利润</p>	2014 年 01 月 01 日	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严格履行

		数不足 17,050.00 万元, 乙方承诺另以现金形式对当年净利润低于 17,050.00 万元的差额部分予以补足。			
	严圣军、茅洪菊	严圣军、茅洪菊关于现金分红政策的承诺函: 本次重组完成后, 天楹环保将成为上市公司之子公司, 但严圣军、茅洪菊仍将是天楹环保及其子公司之实际控制人。对于本次重组完成后天楹环保及其子公司的分红政策, 严圣军、茅洪菊一致承诺: 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原中国科健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天楹环保全体股东持有的天楹环保 100%股份完成后, 天楹环保及其全部现有及新设控股子公司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程序及方式制定积极的分红政策, 对投资者给予合理的投资回报, 在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情况下进行利润分配时,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014 年 03 月 15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
	南通乾创投资有限公司、南通坤德投资有限公司、严圣军	严圣军及其一致行动人分别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主要内容如下: 1、本人/本公司目前未直接从事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及其他可再生能源项目的投资、开发; 垃圾焚烧发电成套设备、环保成套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方面的业务; 除拟置入上市公司的天楹股份及其下属公司从事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垃圾焚烧发电成套设备和环保成套设备业务外, 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从事前述业务的情形; 2、本人/本公司将不以直接或间接的方式从事与上市公司(包括上市公司的附属公司, 下同)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以避免与上市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可能的直接的或间接的业务竞争; 保证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 促使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从事或参与与上市公司的生产经营相竞争的任何活动的业务; 3、如本人/本公司和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上市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活动, 则立即将上述商业机会通知上市公司, 如在通知中所指定的合理期间内上市公司作出愿意利用该商业机会的肯定答复, 则尽力将该商业机会优先提供给上市公司; 4、如违反以上承诺, 本人/本公司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 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上市公司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5、上述承诺在本人/本公司对上市公司拥有控制权或能够产生重大影响的期间内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2013 年 12 月 19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
	南通乾创投资有	严圣军及其一致行动人分别出具了减少和规范	2013 年 12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

	限公司、南通坤德投资有限公司、严圣军	关联交易的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1、承诺人将充分尊重上市公司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上市公司独立经营、自主决策；2、承诺人保证承诺人以及承诺人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其他公司或者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不包括上市公司控制的企业，以下统称“承诺人的关联企业”），今后原则上不与上市公司发生关联交易；3、如果上市公司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必须与承诺人或承诺人的关联企业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承诺人将促使此等交易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上市公司章程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履行有关程序，与上市公司依法签订协议，及时依法进行信息披露；保证按照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且承诺人及承诺人的关联企业将不会要求或接受上市公司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上市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4、承诺人及承诺人的关联企业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其与上市公司签订的各种关联协议；承诺人及承诺人的关联企业将不会向上市公司谋求任何超出该等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者收益；5、如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承诺人将向上市公司作出赔偿。	月 19 日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十一、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违法违规退市风险揭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违法违规退市风险。

十四、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重大合同的签署

1、2015 年 5 月 20 日，公司与安徽省太和县市容局签订了《太和县垃圾焚烧发电》，根据协议规定，太和县人民政府授予公司在特许经营期内以 BOT 方式对太和县垃圾焚烧发电厂项目进行投资、融资、设计、建设、运营和维护的独家权利。

2、中国天楹全资项目子公司南通天蓝与上海和山机电成套有限公司就泰国 VKE 公司垃圾焚烧发电厂内的由一套 9.9MW 的炉排炉式垃圾焚烧凝汽式汽轮发电机组以及所有必要的设备和部分材料构成的工程的设备供货、指导安装、指导调试等签订了《泰国 VKE 垃圾焚烧发电工程项目设备交钥匙工程总承包合同，本合同总价为人民币玖仟肆佰叁拾万元（¥94300000.00）。

（二）对外股权投资

报告期内，公司对外股权投资情况如下：

1、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天楹以自有资金投资设立莒南天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8,000 万元人民币，主要从事对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及蒸汽生产项目投资、开发、建设、管理。

2、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天楹注销江苏天楹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启东天楹环保能源分公司，并以其部分净资产 6800 万元人民币注册成立启东天启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后更名为启东天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主要从事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及蒸汽生产销售，炉渣销售。

3、公司与东源（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签署了合作协议，共同出资设立了江苏天楹东源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3,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中国天楹占比 51%，主要从事受托管理私募股权投资基金，从事投资管理及相关咨询服务业务。

4、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天楹以自有资金投资设立太和县天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2800 万元人民币，主要从事对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及蒸汽生产项目投资、开发、建设、管理。

5、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天楹以自有资金投资设立蒲城天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5800 万元人民币，主要从事对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及蒸汽生产项目投资、开发、建设、管理。

6、公司以自有资金设立全资子公司上海天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000 万元人民币，主要从事废弃物处理设备领域内的技术研发，废弃物处理项目、可再生能源项目及环保设施的投资、开发。

（三）重大资产购买

报告期内，经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江苏天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以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深圳市初谷实业有限公司 100%股权和深圳市兴晖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0%股权，并于 2015 年 2 月 15 日完成标的资产过户登记手续，此次交易事项的完成，对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及公司进军一线城市垃圾焚烧发电市场均带来一定重要意义，也有助于进一步提升上市公司盈利能力及业绩水平。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p>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p> <p>1、关于公司符合重大资产重组条件的议案；</p> <p>2、关于公司以现金方式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p> <p>3、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p> <p>4、关于《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及其摘要的议案；</p> <p>5、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p> <p>6、关于与相关交易对方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p> <p>7、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公允性的议案；</p> <p>8、关于批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评估、审计报告及审阅报告的议案；</p> <p>9、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宜的议案。</p>	2015年01月28日	巨潮资讯网
<p>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p> <p>1、关于公司符合重大资产重组条件的议案；</p> <p>2、关于公司以现金方式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p> <p>3、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p> <p>4、关于《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及其摘要的议案；</p> <p>5、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p> <p>6、关于与相关交易对方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p> <p>7、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公允性的议案；</p> <p>8、关于批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评估、审计报告及审阅报告的议案；</p> <p>9、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宜的议案。</p>	2015年01月28日	巨潮资讯网
重大资产重组的一般风险提示公告	2015年01月28日	巨潮资讯网

披露重组报告书及股票继续停牌的公告	2015年01月28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重组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的法律文件的有效性说明	2015年01月28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的修订说明	2015年02月11日	巨潮资讯网
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1、关于公司符合重大资产重组条件的议案； 2、关于公司以现金方式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 3、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4、关于《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及其摘要的议案； 5、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6、关于与相关交易对方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 7、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公允性的议案； 8、关于批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评估、审计报告及审阅报告的议案； 9、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宜的议案。	2015年02月13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重大资产购买之资产过户完成的公告	2015年02月26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签署太和县垃圾焚烧发电厂项目特许经营协议的公告	2015年5月21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签署泰国VKE垃圾焚烧发电工程项目设备交钥匙工程总承包合同的公告	2015年6月5日	巨潮资讯网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30,325,164	69.49%				-164,673,182	-164,673,182	265,651,982	42.90%
3、其他内资持股	430,325,164	69.49%				-164,673,182	-164,673,182	265,651,982	42.9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386,374,550	62.39%				-164,673,182	-164,673,182	221,701,368	35.80%
境内自然人持股	43,950,614	7.10%						43,950,614	7.1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88,953,707	30.51%				164,673,182	164,673,182	353,626,889	57.10%
1、人民币普通股	188,953,707	30.51%				164,673,182	164,673,182	353,626,889	57.10%
三、股份总数	619,278,871	100.00%						619,278,871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总股份数未发生变化，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和无限售条件股份因部分股份解除限售而发生变化，具体如下：

2014年5月，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及向严圣军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447号），公司完成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新增378,151,252股股份于2014年5月29日在深交所上市。根据股东承诺及相关规定，经向深交所申请，其中164,673,182股股份于2015年6月3日解除限售，转为无限售条件股份，详情请参阅公司2015年6月2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重大资产重组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TY2015-32）。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7,54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 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持股 5%以上的普通股股东或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有的 普通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 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 条件的普通 股数量	持有无限售 条件的普通 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南通乾创投资 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 人	21.29%	131,854,689	0	131,854,689	0	质押	91,850,000
深圳市平安创 新资本投资有 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 人	12.17%	75,369,846	-12,534,228	0	75,369,846		
严圣军	境内自然人	7.10%	43,950,614	0	43,950,614	0		
南通坤德投资 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 人	6.08%	37,672,767	0	37,672,767	0	质押	37,670,000
民生加银基金 —民生银行— 民生加银资产 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4.34%	26,869,565	0	26,869,565	0		
建信基金—民 生银行—民生 加银资产管理 有限公司	其他	4.09%	25,304,347	0	25,304,347	0		
齐鲁制药有限 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 人	2.15%	13,324,034	+13,324,034	0	13,324,034		

江阴闽海仓储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5%	11,438,272	0	0	11,438,272	质押	11,438,272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	国有法人	1.71%	10,616,472		0	10,616,472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18%	7,312,699	-5,272,297	0	7,312,699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除严圣军、南通乾创投资有限公司和南通坤德投资有限公司系一致行动人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深圳市平安创新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75,369,846	人民币普通股	75,369,846					
齐鲁制药有限公司	13,324,034	人民币普通股	13,324,034					
江阴闽海仓储有限公司	11,438,272	人民币普通股	11,438,272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	10,616,472	人民币普通股	10,616,472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7,312,699	人民币普通股	7,312,699					
上海裕复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6,829,934	人民币普通股	6,829,934					
成都创业加速器投资有限公司	4,575,308	人民币普通股	4,575,30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万菱信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4,042,247	人民币普通股	4,042,247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3,806,514	人民币普通股	3,806,514					
上海柏智方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132,000	人民币普通股	3,132,0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上述股东中，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亦为公司的前十大股东。(2)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四、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说明

为了提升投资者对公司的信心，维护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11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发布了《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维护公司股价稳定的公告》，披露了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严圣军先生适时增持公司股票的计划，即：若公司股票价格连续十个交易日内累计跌幅超过 30%，其将在 6 个月内根据有关规定适时、合法、合规的增持公司股票，且于增持公司股票后 6 个月内不减持本公司股票。增持金额及增持数量将由增持人根据自身资金情况作出具体安排。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持股情况没有发生变动，具体可参见 2014 年年报。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程健	副总裁	聘任	2015 年 04 月 17 日	新聘任
郭峰伟	副总裁	聘任	2015 年 04 月 17 日	新聘任

第九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84,388,502.96	368,789,678.1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00,000.00
应收账款	153,745,803.60	103,873,690.98
预付款项	76,474,727.81	80,671,876.0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6,493,129.73	18,533,644.8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3,878,999.44	44,966,637.3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3,197,656.48	246,761,538.64

流动资产合计	688,178,820.02	864,197,065.9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128,718,300.00	88,07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179,533,648.09	
固定资产	718,911,960.72	721,029,555.25
在建工程	379,586,597.87	918,462,412.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844,952,704.40	655,207,096.6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366,349.15	33,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924,420.52	7,287,100.8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000,000.00	18,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90,993,980.75	2,408,089,164.77
资产总计	3,979,172,800.77	3,272,286,230.6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21,000,000.00	163,25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12,144,123.93	72,090,739.88
应付账款	254,710,867.84	289,679,766.75
预收款项	1,458,193.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1,364,417.61	5,313,490.47
应交税费	28,419,080.33	52,823,066.56
应付利息	23,341,223.94	8,055,332.76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113,035.57	7,063,107.47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23,262,285.04	328,095,206.8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180,813,227.26	926,370,710.6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11,000,000.00	675,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98,494,180.29	48,733,333.2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09,494,180.29	723,733,333.28
负债合计	2,290,307,407.55	1,650,104,043.9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56,180,613.00	356,180,61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43,854,379.98	943,854,379.9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6,699,435.46	16,699,435.4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72,130,964.78	305,447,758.2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688,865,393.22	1,622,182,186.71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88,865,393.22	1,622,182,186.7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979,172,800.77	3,272,286,230.68

法定代表人：严圣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建民

会计机构负责人：郭峰伟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39,609.10	146,928.6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2,343,910.94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06,083,634.95	
其他应收款	235,581,566.71	260,458,680.89
存货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4,345.72	
流动资产合计	345,673,067.42	260,605,609.5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105,500,000.00	2,095,6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16,452.12	19,709.35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25,478.4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06,141,930.58	2,095,619,709.35
资产总计	2,451,814,998.00	2,356,225,318.8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563,230.65	399,626.71
应交税费	28,578.78	289,849.03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222,657.91	283,714.6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814,467.34	973,190.4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2,814,467.34	973,190.4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19,278,871.00	619,278,87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707,064,881.11	2,707,064,881.1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7,033,842.85	17,033,842.85
未分配利润	-894,377,064.30	-988,125,466.51
所有者权益合计	2,449,000,530.66	2,355,252,128.4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451,814,998.00	2,356,225,318.87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271,107,675.91	172,113,136.48
其中：营业收入	271,107,675.91	172,113,136.4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98,523,410.87	110,171,660.46
其中：营业成本	115,683,943.49	70,126,950.5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197,630.38	395,897.77
销售费用	527,183.43	244,569.60
管理费用	38,030,751.20	13,337,998.27
财务费用	40,177,694.91	22,774,165.39
资产减值损失	2,906,207.46	3,292,078.8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2,584,265.04	61,941,476.02
加：营业外收入	5,859,357.09	4,824,119.8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7,131.79	
减：营业外支出	787,739.98	20,160.9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72,324.4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7,655,882.15	66,745,434.87
减：所得税费用	10,972,675.64	6,323,898.8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6,683,206.51	60,421,536.0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6,683,206.51	60,421,536.07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0.00	0.0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0.00	0.00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0.00	0.00
七、综合收益总额	66,683,206.51	60,421,536.0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6,683,206.51	60,421,536.0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1	0.1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1	0.15

法定代表人：严圣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建民

会计机构负责人：郭峰伟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0.00	0.00
减：营业成本	0.00	0.00
营业税金及附加	0.00	0.00
销售费用	0.00	0.00
管理费用	11,943,091.53	3,226,334.30
财务费用	4,815.68	-2,854.67
资产减值损失	387,325.53	30,935.9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6,083,634.9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3,748,402.21	-3,254,415.54
加：营业外收入		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3,748,402.21	-3,254,415.54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3,748,402.21	-3,254,415.54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0.00	0.00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93,748,402.21	-3,254,415.5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5,747,113.86	121,505,401.5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172,440.59	21,717,666.6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2,240,571.84	98,989,692.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1,160,126.29	242,212,760.2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3,304,532.12	111,464,162.9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9,833,571.59	21,046,897.69
支付的各项税费	87,844,903.97	22,717,582.6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015,158.82	8,927,811.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4,998,166.50	164,156,454.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161,959.79	78,056,305.5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6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88,995.3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0,190,000.00	4,888,995.3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5,514,687.24	165,714,128.27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642,762,753.36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5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12,327,440.60	165,714,128.2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2,137,440.60	-160,825,132.9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43,000,000.00	235,25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9,090,739.8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2,090,739.88	235,2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5,250,000.00	133,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3,175,694.33	13,892,809.6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1,194,123.9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9,619,818.26	147,392,809.6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2,470,921.62	87,857,190.3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3,504,559.19	5,088,362.9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6,698,938.22	265,000,603.3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3,194,379.03	270,088,966.27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2,558,813.59	318,026.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558,813.59	318,026.5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000.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85,780.89	1,197,885.6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7,755.10	905,000.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849,097.13	8,458,469.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917,633.12	10,561,355.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41,180.47	-10,243,328.8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8,500.00	14,97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9,9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5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148,500.00	14,97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148,500.00	-14,97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92,680.47	-10,258,298.8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6,928.63	10,277,880.1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39,609.10	19,581.28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56,180,613.00				943,854,379.98				16,699,435.46		305,447,758.27		1,622,182,186.7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56,180,613.00				943,854,379.98				16,699,435.46		305,447,758.27		1,622,182,186.7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66,683,206.51		66,683,206.51

“—”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6,683,206.51		66,683,206.5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56,180,613.00				943,854,379.98				16,699,435.46		372,130,964.78		1,688,865,393.22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 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37,501, 233.00				503,149, 148.07				12,613,2 17.76		134,518,0 66.43		887,781, 665.26
加：会计政策 变更													
前期差 错更正													
同一控 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37,501, 233.00				503,149, 148.07				12,613,2 17.76		134,518,0 66.43		887,781, 665.26
三、本期增减变动 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118,679, 380.00				440,705, 231.91				4,086,21 7.70		170,929,6 91.84		734,400, 521.45
(一)综合收益总 额											175,015,9 09.54		175,015, 909.54
(二)所有者投入 和减少资本	118,679, 380.00				440,705, 231.91								559,384, 611.91
1. 股东投入的普 通股	118,679, 380.00				440,705, 231.91								559,384, 611.91
2. 其他权益工具 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 所有者权益的金 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086,21 7.70		-4,086,21 7.70		
1. 提取盈余公积									4,086,21 7.70		-4,086,21 7.70		
2. 提取一般风险													

准备													
3. 对所有者（或 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 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 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56,180, 613.00				943,854, 379.98			16,699,4 35.46	305,447,7 58.27			1,622,18 2,186.71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 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19,278, 871.00				2,707,06 4,881.11				17,033, 842.85	-988,125 ,466.51	2,355,25 2,128.45
加：会计政策 变更											
前期差 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19,278, 871.00				2,707,06 4,881.11				17,033, 842.85	-988,125 ,466.51	2,355,25 2,128.45
三、本期增减变动										93,748,4	93,748,4

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2.21	02.21
(一)综合收益总额										93,748,402.21	93,748,402.2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19,278,871.00				2,707,064,881.11				17,033,842.85	-894,377,064.30	2,449,000,530.66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88,953,707.00				786,203,818.97				17,033,842.85	-979,716,412.08	12,474,956.7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8,953,707.00				786,203,818.97				17,033,842.85	-979,716,412.08	12,474,956.7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30,325,164.00				1,920,861,062.14					-8,409,054.43	2,342,777,171.71
(一)综合收益总额										-8,409,054.43	-8,409,054.4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30,325,164.00				1,920,861,062.14						2,351,186,226.14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30,325,164.00				1,920,861,062.14						2,351,186,226.1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19,278,871.00				2,707,064,881.11				17,033,842.85	-988,125,466.51	2,355,252,128.45

三、公司基本情况

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61,927.8871 万股，注册资本为 61,927.8871 万元，注册地及总部地址均为：江苏省海安县城黄海大道（西）268 号 2 幢。本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为：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及蒸汽生产，自产产品销售，危险废弃物处理（前述所有范围内仅限分支机构经营）。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可再生能源项目及环保设施的投资、开发；污泥处理、餐厨垃圾处理、建筑垃圾处理、污水处理、大气环境治理、噪声治理、土壤修复；垃圾焚烧发电成套设备、环保成套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本公司的母公司为南通乾创投资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严圣军、茅洪菊夫妇。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5 年 8 月 4 日批准报出。

子公司名称
江苏天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如东天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海安天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南通天蓝环保能源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福州天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辽源天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滨州天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延吉天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牡丹江天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莒南天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深圳前海天楹环保产业基金有限公司
南通天德建筑可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深圳市初谷实业有限公司
深圳市兴晖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深圳市大贸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市富佳实业有限公司
江苏天楹东源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启东天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本报告期为 2015 年 1 月 1 日—2015 年 6 月 30 日。

3、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

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a、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b、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c、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d、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6、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当本公司是合营安排的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时，为共同经营。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

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投资的会计政策见本附注“三、(十四) 长期股权投资”。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9、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

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b、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c、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d、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e、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a、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b、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10、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占应收款项余额 10%以上的款项之和。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合并范围内应收款项	账龄分析法
除上述组合以外的应收款项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则计提。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11、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库存商品、产成品、在产品、委托加工物资、低值易耗品、包装物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

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a、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b、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2、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

（1）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2）公司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

（3）公司已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4）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13、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a、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b、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a、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b、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本附注“三、（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和“三、（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披露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c、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

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14、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公允价值计量

选择公允价值计量的依据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公允价值依据专业评估机构的评估价格确定。

15、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36	5	3.17-2.64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25	5	9.50-3.8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a、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b、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c、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d、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16、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BOT 及 BOO 项目核算

(1) BOT 是指“建设—经营—转让”，政府部门就某个基础设施项目与项目公司签订特许权协议，授予签约方承担该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融资、建设、经营与维护，在协议规定的特许期限内，向设施使用者收取适当的费用，由此来回收项目的投融资，建造、经营和维护成本并获取合理回报；政府部门则拥有对这一基础设施的监督权、调控权；特许期届满，签约方将该基础设施无偿或有偿移交给政府部门。

BOT 项目竣工验收投入使用后转入无形资产核算。

(2) BOO 是指“建设—经营—拥有”，政府部门就某个基础设施项目与项目公司签订特许权协议，授予签约方承担该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融资、建设、经营与维护，在协议规定

的特许期限内，向设施使用者收取适当的费用，由此来回收项目的投融资，建造、经营和维护成本并获取合理回报；政府部门则拥有对这一基础设施的监督权、调控权；特许期届满，该基础设施归签约方所拥有。

B00 项目竣工验收投入使用后转入固定资产核算。

17、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a、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b、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c、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18、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a、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b、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

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 据
土地使用权	50年	土地证上注明年限
BOT项目特许经营权	10-30年	根据资产预计使用寿命与该BOT项目特许经营权协议规定的经营期（扣除建设期）孰低确定
软件	5-10年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9、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

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0、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包括邮箱服务费、为长期借款发生的财务顾问费和装饰及修理费

（1）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摊销年限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网络服务费摊销年限为 5 年，财务顾问费按长期借款的贷款年限 5 年摊销，装饰及修理费为 10 年。

21、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22、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a、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b、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c、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3、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a、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b、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时，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

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2）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24、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a、判断依据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

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若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相应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b、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a、判断依据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所取得的除与资产相关之外的政府补助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若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b、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

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6、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a、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b、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a、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b、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27、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28、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13%
消费税	不适用	
营业税	按劳务收入或租赁收入计征	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所缴增值税或营业税的金额计征	5%，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15%，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南通天蓝环保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15%

2、税收优惠

(1)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 2011 年 11 月 21 日下发的财税[2011]115 号《关于调整完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及劳务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公司垃圾处理劳务免征增值税。

(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八条规定，企业从事符合条件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的所得，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问题的补充通知》规定，企业投资经营符合《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规定条件和标准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可按每一批次为单位计算所得，并享受企业所得税“三免三减半”优惠。

本公司子公司江苏天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自 2009 年至 2011 年为企业所得税免税期，2012 年至 2014 年为企业所得税减半征收期。孙公司如东天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一期工程自 2011 年至 2013 年为企业所得税免税期，2014 年至 2016 年为企业所得税减半征收期；二期工程自 2014 年至 2016 年为企业所得税免税期，2017 年至 2019 年为企业所得税减半征收期；项目子公司海安天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自 2012 年至 2014 年为企业所得税免税期，2015 年至 2017 年为企业所得税减半征收期。孙公司福州天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自 2013 年至 2015 年为企业所得税免税期，2016 年至 2018 年为企业所得税减半征收期。

(3) 公司全资项目子公司南通天蓝环保能源成套设备有限公司取得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和江苏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证书编号为 GR201332000046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实施细则》，

公司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享受高新技术企业企业所得税减按 15% 税率征收。

(4)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 2011 年 11 月 21 日下发的财税[2011]115 号《关于调整完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及劳务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以及广东省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5 年 2 月 5 日颁发的资源综合利用认定证书（综证书深（2014）第 0107 号），深圳市大贸环保投资有限公司享受增值税资源综合利用产品或劳务税收优惠，优惠期限从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4,247.98	24,597.83
银行存款	200,211,126.05	293,055,335.39
其他货币资金	84,143,128.93	75,709,744.88
合计	284,388,502.96	368,789,678.10

其他说明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存款		
用于担保的定期存款或通知存款		
其他货币资金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	81,194,123.93	72,090,739.88
履约保证金		
合计	81,194,123.93	72,090,739.88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0.00	60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0.00	
合计		600,000.00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3,237,112.38	100.00%	9,491,308.78	5.81%	153,745,803.60	109,536,653.00	100.00%	5,662,962.02	5.17%	103,873,690.98
合计	163,237,112.38	100.00%	9,491,308.78	5.81%	153,745,803.60	109,536,653.00		5,662,962.02	5.17%	103,873,690.9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35,802,793.23	7,157,889.33	5.22%
1 年以内小计	137,015,643.83	7,157,889.33	5.22%
1 至 2 年	26,221,468.55	2,333,419.45	8.90%
合计	163,237,112.38	9,491,308.78	5.81%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828,346.76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江苏省电力公司	非关联	47,200,314.39	1年以内	28.92%	2,360,015.72
蓬莱蔚阳余热发电有限公司	非关联	19,460,000.00	1-2年	11.92%	1,946,000.00
深圳市龙岗区政府	非关联	13,303,751.67	1年以内	8.15%	665,187.58
启东市城市行政管理执法局	非关联	13,011,026.99	1年以内	7.97%	650,551.35
海安县城管局	非关联	9,511,269.33	1年以内	5.83%	475,563.47
		102,486,362.38		62.78%	6,097,318.12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54,105,114.08	70.75%	67,653,562.37	83.86%
1至2年	15,518,590.85	20.29%	9,137,447.57	11.33%
2至3年	5,438,959.46	7.11%	2,696,838.64	3.34%
3年以上	1,412,063.42	1.85%	1,184,027.50	1.47%
合计	76,474,727.81	--	80,671,876.08	--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账龄超过1年的主要是尚未结算的预付工程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序号	预付对象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比
1	南通丰汇建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332,922.37	20.05%
2	江苏顺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670,000.00	12.64%
3	江苏省启东市滨江精细化工园财政局	非关联方	5,357,376.00	7.01%
4	南通海开钣金制造厂	非关联方	5,000,000.00	6.54%
5	海安县海扬物资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4,388,421.52	5.74%
	合计		39,748,719.89	51.98%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7,597,906.02	100.00%	1,104,776.29	6.28%	16,493,129.73	19,579,820.85	100.00%	1,046,176.04	5.34%	18,533,644.81
合计	17,597,906.02	100.00%	1,104,776.29	6.28%	16,493,129.73	19,579,820.85	100.00%	1,046,176.04	5.34%	18,533,644.8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分项			
	15,017,061.66	832,626.72	4.85%
1年以内小计	15,017,061.66	832,626.72	5.54%
1至2年	2,552,876.00	247,457.45	10.23%
2至3年	19,120.00	3,800.00	19.87%
4至5年	8,848.36	7,078.69	80.00%
合计	17,597,906.02	1,104,776.29	6.28%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58,600.25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7,597,906.02	19,579,820.85
合计	17,597,906.02	19,579,820.85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太和县建设工程交易中心	投标保证金	6,000,000.00	一年以内	34.09%	300,000.00
蒲城县预算单位资金	投标保证金	5,000,000.00	一年以内	28.41%	250,000.00
深圳市龙岗区政府	设备升级补助款	2,015,500.00	1-2年	11.45%	201,550.00
南通市财政局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479,100.00	一年以内	2.72%	23,955.00
山东三维东营分公司	保证金	400,000.00	1-2年	2.27%	40,000.00
合计	--	13,894,600.00	--	78.96%	815,505.00

(5)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深圳市龙岗区政府	设备升级补助款	2,015,500.00	1-2年	预计将于2015年9月收回
合计	--	2,015,500.00	--	--

6、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6,718,501.18		26,718,501.18	36,397,655.21		36,397,655.21
在产品	21,555,570.82		21,555,570.82	7,531,482.09		7,531,482.09
库存商品	5,604,927.44		5,604,927.44	1,037,500.00		1,037,500.00
合计	53,878,999.44		53,878,999.44	44,966,637.30		44,966,637.30

(2)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单位：元

存货项目名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确认资本化金额的资本化率(%)
			本期转出存货额	其他减少		
在产品	34,526.88	2,605,559.24	1,890,725.41		749,360.71	1.18%
合计	34,526.88	2,605,559.24	1,890,725.41		749,360.71	1.18%

7、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82,407,151.20	80,235,649.46
预缴企业所得税	20,790,505.28	6,525,889.18
理财产品		160,000,000.00
合计	103,197,656.48	246,761,538.64

8、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辽源市垃圾焚烧发电项目配套 BT 项目	74,620,000.00		74,620,000.00	47,120,000.00		47,120,000.00	
江都生活垃圾焚烧发电 BT 项目	50,328,300.00		50,328,300.00	40,950,000.00		40,950,000.00	
莒南县垃圾焚烧发电项目配套 BT 项目	3,770,000.00		3,770,000.00				
合计	128,718,300.00		128,718,300.00	88,070,000.00		88,070,000.00	---

9、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期初余额	0.00	0.00	0.00	
二、本期变动	179,533,648.09			179,533,648.09
加：外购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企业合并增加	179,533,648.09	0.00	0.00	179,533,648.09
减：处置				
其他转出				
公允价值变动				
三、期末余额	179,533,648.09			179,533,648.09

10、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其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09,889,838.26	383,496,221.11	4,836,851.08	13,641,669.54	811,864,579.99
2. 本期增加金额	4,399,753.18	1,552,290.57	10,739,195.27	2,207,880.36	18,899,119.38
（1）购置	96,634.00	1,552,290.57	6,982,658.80	774,415.62	9,405,999.03
（2）在建工程转入					
（3）企业合并增加	4,303,119.18		3,756,536.43	1,433,464.74	9,493,120.35
3. 本期减少金额	1,522,062.76		1,029,175.00	1,844.66	2,553,082.42
（1）处置或报废			1,029,175.00		1,029,175.00
（2）其他	1,522,062.76			1,844.66	1,523,907.42
4. 期末余额	412,767,528.68	385,048,511.68	14,546,871.35	15,847,705.24	828,210,616.95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7,371,810.20	47,254,866.89	2,210,144.36	3,998,203.29	90,835,024.74
2. 本期增加金额	6,837,910.17	7,822,048.01	2,071,492.58	2,109,824.36	18,841,275.12
(1) 计提	5,964,772.58	7,822,048.01	433,871.85	979,902.55	15,200,594.99
(2) 企业合并增加	873,137.59		1,637,620.73	1,129,921.81	3,640,680.13
3. 本期减少金额			377,643.63		377,643.63
(1) 处置或报废			377,643.63		377,643.63
4. 期末余额	44,209,720.37	55,076,914.90	3,903,993.30	6,108,027.60	109,298,656.2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68,557,808.31	329,971,596.78	10,642,878.04	9,739,677.59	718,911,960.72
2. 期初账面价值	372,518,028.06	336,241,354.22	2,626,706.72	9,643,466.25	721,029,555.25

11、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江苏如东垃圾焚烧发电 BOT 项目三期工程				250,344,745.20		250,344,745.20
江苏如东垃圾焚烧发电 BOT 项目二期技改	1,859,441.52		1,859,441.52	1,121,238.12		1,121,238.12
江苏海安垃圾焚烧发电项目零星工程	2,046,141.42		2,046,141.42			
福建连江垃圾焚烧发电 BOT 项目飞灰填埋场				11,708,413.10		11,708,413.10
福建连江垃圾焚烧发电				625,061.83		625,061.83

电 BOT 项目零星工程						
吉林辽源垃圾焚烧发电 B00 项目	303,371,483.11			303,371,483.11	261,538,183.42	261,538,183.42
山东滨州垃圾焚烧发电 BOT 项目					377,128,994.60	377,128,994.60
吉林延吉垃圾焚烧发电 BOT 项目	31,360,427.25			31,360,427.25	14,732,146.03	14,732,146.03
黑龙江牡丹江垃圾焚烧发电 BOT 项目	1,523,894.91			1,523,894.91	1,263,629.70	1,263,629.70
山东莒南天楹垃圾焚烧发电 BOT 项目	368,069.53			368,069.53		
南通天蓝零星工程	245,754.72			245,754.72		
南通天德建筑垃圾再生项目	37,073,458.02			37,073,458.02		
深圳大贸垃圾焚烧发电项目零星工程	845,000.00			845,000.00		
启东天楹垃圾焚烧项目零星工程	892,927.39			892,927.39		
合计	379,586,597.87			379,586,597.87	918,462,412.00	918,462,412.0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江苏如东垃圾焚烧发电 BOT 项目三期工程	304,780,000.00	250,344,745.20	100,031,648.78	350,376,393.98								金融机构贷款
江苏如东垃圾焚烧发电 BOT 项目二期技改		1,121,238.12	738,203.40			1,859,441.52						其他
江苏海安垃圾焚烧发电项目零星工程			2,046,141.42			2,046,141.42						其他
福建连江垃圾焚烧发电	15,000,000.00	11,708,000.00	259,368,000.00	11,967,000.00								其他

BOT 项目飞灰填埋场	000.00	413.10	.19	781.29								
福建连江垃圾焚烧发电 BOT 项目零星工程		625,061.83		625,061.83								其他
吉林辽源垃圾焚烧发电 BOO 项目	380,634,900.00	261,538,183.42	41,833,299.69			303,371,483.11	81.67%	主体完工	5,186,500.04	5,186,500.04	2.59%	募股资金
山东滨州垃圾焚烧发电 BOT 项目	383,374,200.00	377,128,994.60	-8,010,689.72	369,118,304.88								募股资金
吉林延吉垃圾焚烧发电 BOT 项目	383,374,100.00	14,732,146.03	16,628,281.22			31,360,427.25	8.18%	土建				
黑龙江牡丹江垃圾焚烧发电 BOT 项目	460,919,200.00	1,263,629.70	260,265.21			1,523,894.91		筹建				
山东莒南天楹垃圾焚烧发电 BOT 项目			368,069.53			368,069.53		筹建				
南通天蓝零星工程			245,754.72			245,754.72						
南通天德建筑垃圾再生项目	110,000,000.00		37,073,458.02			37,073,458.02		主体完工				
深圳大贸垃圾焚烧发电项目零星工程			845,000.00			845,000.00						
启东天楹垃圾焚烧项目零星工程			892,927.39			892,927.39						
合计	2,038,082,400.00	918,462,412.00	193,211,727.85	732,087,541.98		379,586,597.87	--	--	5,186,500.04	5,186,500.04		--

12、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特许经营权	商标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04,873,383.41			1,148,770.04	616,560,336.32		722,582,489.77
2. 本期增加金额	13,708,018.35			1,836,564.08	1,278,370,327.38	218,962.26	1,294,133,872.07
(1) 购置	13,708,018.35			1,836,564.08	721,710,275.24	218,962.26	737,473,819.93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556,660,052.14		556,660,052.14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18,581,401.76			2,985,334.12	1,894,930,663.70	218,962.26	2,016,716,361.84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8,137,059.54			240,450.98	58,997,882.62		67,375,393.14
2. 本期增加金额	2,796,149.70			147,924.26			104,388,264.54
(1) 计提	2,796,149.70			147,924.26	29,593,904.83	3,649.38	32,541,628.17
(2) 企业合并增加					71,846,636.13		71,846,636.13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0,933,209.48			388,375.24	160,438,423.58	3,649.38	171,763,657.6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07,648,192.52		2,596,958.88	1,734,492,240.12	215,312.88		1,844,952,704.40
2. 期初账面价值	96,736,323.87		908,319.06	557,562,453.70			655,207,096.63

13、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银行邮箱使用费	33,000.00		3,000.00		30,000.00
财务顾问费		5,900,000.00	295,599.00		5,604,401.00
装饰及修理费		3,820,655.99	1,088,707.84		2,731,948.15
合计	33,000.00	9,720,655.99	1,387,306.84		8,366,349.15

其他说明

1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387,036.38	940,214.13	5,227,193.84	673,593.8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50,411,733.43	8,193,928.63	44,090,047.27	6,613,507.09
政府补助	15,160,847.03	3,790,277.76		
合计	71,959,616.84	12,924,420.52	49,317,241.11	7,287,100.89

(2)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期末互抵金额	或负债期末余额	期初互抵金额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71,959,616.84	12,924,420.52	49,317,241.11	7,287,100.89

15、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山东滨州垃圾焚烧发电 BOT 项目履约保证金	18,000,000.00	18,000,000.00
合计	18,000,000.00	18,000,000.00

其他说明：

根据孙公司滨州天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与滨州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签订的滨州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项目特许经营权协议规定，孙公司滨州天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出具一份运营与维护保函，作为履行整个运营期义务的保证。第一个运营年度的履约保证金为 1800 万元，自第二年开始，履约保证金为下述两个数额中的高者：

- (1) 1800 万元；
- (2) 上一年垃圾处理服务费的 30%。

16、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63,000,000.00	63,000,000.00
保证借款	100,000,000.00	42,250,000.00
保理业务借款	58,000,000.00	58,000,000.00
合计	221,000,000.00	163,250,000.00

17、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12,144,123.93	72,090,739.88
合计	112,144,123.93	72,090,739.88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18、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工程及物资设备款	254,710,867.84	289,679,766.75
合计	254,710,867.84	289,679,766.7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应付工程及物资设备款	56,056,353.27	设备质保金及未结算工程的工程款
合计	56,056,353.27	--

19、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款	1,458,193.00	
合计	1,458,193.00	

20、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5,258,045.07	43,504,526.86	37,398,154.32	11,364,417.6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5,445.40	2,991,912.76	3,047,358.16	
合计	5,313,490.47	46,496,439.62	40,445,512.48	11,364,417.61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984,621.34	39,426,571.22	33,597,610.65	10,813,581.91
2、职工福利费		870,691.22	867,548.48	3,142.74
3、社会保险费		1,432,118.81	1,432,118.81	
其中：医疗保险费		1,104,389.43	1,104,389.43	
工伤保险费		245,266.99	245,266.99	
生育保险费		82,462.39	82,462.39	
4、住房公积金		1,228,822.71	1,180,266.33	48,556.38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	273,423.73	515,778.70	290,065.85	499,136.58

经费				
8、其他短期薪酬		30,544.20	30,544.20	
合计	5,258,045.07	43,504,526.86	37,398,154.32	11,364,417.6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52,259.70	2,791,242.12	2,843,501.82	
2、失业保险费	3,185.70	200,670.64	203,856.34	
合计	55,445.40	2,991,912.76	3,047,358.16	

21、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91,579.80	28,189,171.95
营业税	74,439.11	5,000.00
企业所得税	25,314,596.98	20,076,334.50
个人所得税	223,794.24	70,732.47
城市维护建设税	39,778.21	1,187,069.96
教育费附加	38,389.43	1,187,069.96
房产税	941,932.66	677,543.54
土地使用税	920,691.08	505,412.84
其他	373,878.82	924,731.34
合计	28,419,080.33	52,823,066.56

22、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2,260,029.62	1,561,067.49
企业债券利息	17,500,000.00	4,900,000.00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3,581,194.32	1,594,265.27
合计	23,341,223.94	8,055,332.76

23、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项	5,113,035.57	7,063,107.47
合计	5,113,035.57	7,063,107.47

24、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44,000,000.00	50,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279,262,285.04	278,095,206.80
合计	523,262,285.04	328,095,206.80

2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480,000,000.00	280,000,000.00
抵押、质押及保证借款	386,000,000.00	195,000,000.00
抵押及保证借款	145,000,000.00	200,000,000.00
合计	1,011,000,000.00	675,000,000.00

26、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48,733,333.28	49,760,847.01		98,494,180.29	
合计	48,733,333.28	49,760,847.01		98,494,180.29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48,733,333.28	50,476,698.03	715,851.02		98,494,180.29	与资产相关
合计	48,733,333.28	50,476,698.03	715,851.02		98,494,180.29	--

其他说明：

2012年6月子公司海安天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收到2,000万元中央财政专项拨款，该款项系由海安县发改委根据江苏省发改委苏发改投资发[2012]390号文件《省发展改革委关于

转下达城镇污水垃圾处理设施及污水管网工程项目 2012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规定下拨。该款项系与公司垃圾焚烧处理设备相关，随同公司垃圾焚烧处理设备的资产折旧年限进行摊销，摊销额计入营业外收入核算，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800,000.04 元，累计计入 1,666,666.72 元。

2013 年 12 月及 2014 年 5 月，子公司辽源天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收到吉林省辽源市垃圾焚烧发电处理 B00 项目污水垃圾处理设施资金补助款共计 3,000 万元，该款项系辽源市发改委根据吉林省发改委吉发改通知[2013]708 号文件《吉林省发展改革委关于下达 2013 年全省第二批城镇污水垃圾处理设施及污水管网工程项目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的规定下拨。该款项系与公司垃圾焚烧处理设备相关，将随同公司垃圾焚烧处理设备的资产折旧年限进行摊销，该项目仍在建设期，本期尚未进行摊销。

2014 年 12 月，子公司延吉天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收到延吉市财政局拨付的省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计划资金 40 万元。该款项系与公司垃圾焚烧处理设备相关，将随同公司垃圾焚烧处理设备的资产折旧年限进行摊销，该项目仍在建设期，本期尚未进行摊销。

2015 年 2 月，子公司辽源天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收到吉林省辽源市垃圾焚烧发电处理 B00 项目污水垃圾处理设施资金补助款共计 3500 万元，该款项系辽源市发改委根据吉林省发改委吉发改投资[2014]552 文件《吉林省发展改革委关于下达 2014 年全省城镇污水垃圾处理设施及污水管网工程项目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第二批）的通知》的规定下拨。该款项系与公司垃圾焚烧处理设备相关，将随同公司垃圾焚烧处理设备的资产折旧年限进行摊销，该项目仍在建设期，本期尚未进行摊销。

2015 年 2 月，子公司江苏天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收购合并了深圳初谷实业有限公司和深圳兴晖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拥有其子公司深圳市大贸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100% 股权。深圳大贸收到的龙岗区政府设备改造补助期初余额为 15,476,698.03 元，按 BOT 剩余年限摊销。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315,851.00 元，累计计入 315,851.00 元。

27、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56,180,613.00						356,180,613.00

28、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943,854,259.59			943,854,259.59
其他资本公积	120.39			120.39
合计	943,854,379.98			943,854,379.98

2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6,699,435.46			16,699,435.46
合计	16,699,435.46			16,699,435.46

3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05,447,758.27	134,518,066.43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05,447,758.27	134,518,066.4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6,683,206.51	175,015,909.5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086,217.70
期末未分配利润	372,130,964.78	305,447,758.2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66,052,783.69	115,472,016.62	169,905,009.30	70,126,950.55
其他业务	5,054,892.22	211,926.87	2,208,127.18	
合计	271,107,675.91	115,683,943.49	172,113,136.48	70,126,950.55

32、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122,373.83	44,756.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570,141.71	177,958.56
教育费附加	505,114.84	173,183.21
合计	1,197,630.38	395,897.77

3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96,525.15	244,569.60
其他	230,658.28	
合计	527,183.43	244,569.60

3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1,353,421.14	4,743,239.30
研发费用	5,391,656.07	2,971,933.10
税费	3,355,459.42	2,056,875.81
中介机构费	5,517,158.13	54,971.26
折旧费	1,813,376.59	346,186.75
无形资产摊销	1,847,367.04	1,078,912.26
业务招待费	846,493.58	199,927.40
保洁绿化费	997,486.00	270,479.00
办公费	2,623,108.51	273,953.22
物业管理费	1,013,959.24	683,881.00
其他	3,271,265.48	657,639.17
合计	38,030,751.20	13,337,998.27

3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43,429,442.46	23,921,538.98
减：利息收入	1,247,651.86	1,244,923.60
手续费	93,661.33	97,550.01

合计	40,177,694.91	22,774,165.39
----	---------------	---------------

其他说明：

3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2,906,207.46	3,292,078.88
合计	2,906,207.46	3,292,078.88

其他说明：

37、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7,131.79		7,131.7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7,131.79		7,131.79
政府补助	5,288,063.61	4,821,953.22	2,114,121.02
赔偿金	564,071.69		564,071.69
其他	90.00	2,166.59	90.00
合计	5,859,357.09	4,824,119.81	2,685,044.5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退税	3,173,942.59	4,328,953.22	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715,851.02	400,000.02	与资产相关
政府奖励	1,397,900.00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政府补助	370.00	83,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5,288,063.61	4,821,953.24	--

其他说明：

38、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472,324.4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472,324.48		472,324.48
其他	315,415.50	20,160.96	315,415.50
合计	787,739.98	20,160.96	787,739.98

其他说明：

39、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1,771,293.63	6,323,898.80
递延所得税费用	-798,617.99	
合计	10,972,675.64	6,323,898.8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77,655,882.1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1,801,382.08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78,962.75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907,669.19
所得税费用	10,972,675.64

其他说明

40、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34,047,268.46	91,214,254.90
专项补贴	35,000,000.00	
利息收入	3,370,720.44	1,244,923.60
营业外收入	1,957,449.71	93,000.00
其他	27,865,133.23	6,437,513.51

合计	102,240,571.84	98,989,692.01
----	----------------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6,854,092.60	3,089,041.78
费用支出	14,897,010.70	5,836,608.69
营业外支出	14,569.02	2,160.96
其他	2,249,486.50	
合计	24,015,158.82	8,927,811.4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4,888,995.36
合计		4,888,995.36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购子公司支付的中介机构费用等	4,050,000.00	
合计	4,05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票据及信用证保证金收回	99,090,739.88	
合计	99,090,739.88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取得票据支付的现金	81,194,123.93	
合计	81,194,123.9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66,683,206.51	60,421,536.07
加：资产减值准备	2,906,207.46	3,292,078.8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5,200,594.99	13,334,819.30
无形资产摊销	32,541,628.17	12,860,816.1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366,349.15	107,500.0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64,892.69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3,429,442.46	23,928,155.9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637,319.62	-504,692.1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912,362.14	-28,466,042.0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5,499,246.54	-65,114,562.2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067,115.98	58,596,695.56
其他	-715,851.02	-400,000.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161,959.79	78,056,305.5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203,194,379.03	270,088,966.2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96,698,938.22	265,000,603.3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3,504,559.19	5,088,362.95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657,500,000.00
其中：	--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4,737,246.64
其中：	--
其中：	--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642,762,753.36

其他说明：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03,194,379.03	296,698,938.22
其中：库存现金	34,247.98	24,597.8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00,750,131.05	454,264,340.3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410,000.00	2,410,000.00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3,194,379.03	296,698,938.22

其他说明：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深圳市初谷实业有限公司	2015年02月15日	673,967,356.97	100.00%	现金购买	2015年02月15日	资产过户完成	38,662,114.73	13,484,403.56

司、深圳市兴 晖投资发展 有限公司							
-------------------------	--	--	--	--	--	--	--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661,500,000.00
--其他	12,467,356.97
合并成本合计	673,967,356.97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14,905,336.64	14,905,336.64
应收款项	14,424,094.72	14,424,094.72
存货	3,371,884.56	3,371,884.56
固定资产	185,408,578.00	24,078,954.07
无形资产	484,813,416.01	154,999,403.78
长期待摊费用	1,096,801.92	1,096,801.92
应付款项	6,247,955.56	6,247,955.56
应付职工薪酬	8,412,918.43	8,412,918.43
净资产	673,967,356.97	182,823,720.82
取得的净资产	673,967,356.97	182,823,720.82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九、公允价值的披露**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三）投资性房地产	179,533,648.09			179,533,648.09
2. 出租的建筑物	179,533,648.09			179,533,648.09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南通乾创投资有限公司	江苏海安	实业投资	5,680.00 万元	21.29%	21.29%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严圣军及其配偶分别持有南通乾创投资有限公司、南通坤德投资有限公司 90%、10% 股权，其中南通乾创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21.29%，南通坤德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6.08%，严圣军个人持本公司 7.10% 股权。严圣军、茅洪菊、南通乾创投资有限公司和南通坤德投资有限公司直接或间接合计持有本公司总股本的 34.47%。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严圣军和茅洪菊。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三。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严圣军	实际控制人
茅洪菊	实际控制人
江苏天楹赛特环保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江苏佛来特机电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江苏天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海安天宝物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海安县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控制人参股企业
南通坤德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江苏天楹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海安曲塘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海安李堡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江苏菱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江苏天楹置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江苏鑫钻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江苏天楹节能服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上海赛日环境保护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江苏天勤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江苏天楹之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深圳天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天楹（上海）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上海天栋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其他说明

4、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江苏天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代收代付电费	867,452.06	2,900,000.00	否	1,190,864.35
海安天宝物业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费	600,000.00	1,200,000.00	否	600,000.00

江苏天楹之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设备采购	325,131.64	500,000.00	否	
----------------	--------	------------	------------	---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江苏天楹赛特环保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10年07月07日	2017年01月06日	否
江苏天楹赛特环保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14年07月03日	2017年07月02日	否
江苏天楹赛特环保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2011年06月13日	2018年06月12日	否
江苏天楹赛特环保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45,000,000.00	2008年07月17日	2015年07月16日	否
江苏天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严圣军、茅洪菊	58,000,000.00	2014年08月19日	2015年08月04日	否
江苏天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严圣军、茅洪菊	200,000,000.00	2014年10月28日	2019年09月27日	否
江苏天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严圣军、茅洪菊	200,000,000.00	2013年12月27日	2025年12月26日	否
江苏天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40,000,000.00	2012年09月28日	2015年09月27日	否
海安县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有限责任公司、严圣军、茅洪菊	20,000,000.00	2014年11月10日	2015年11月09日	否
江苏天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严圣军、茅洪菊	200,000,000.00	2015年02月13日	2028年02月10日	否
江苏天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40,000,000.00	2012年11月16日	2015年11月15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付账款					
	江苏天楹之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19,313.79		31,799.36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江苏天楹之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78,825.90	851,216.84
	江苏天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6,575.90	85,176.54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本公司以启国用（2011）第 0103 号、启国用（2011）第 0104 号土地使用权，以及启东房权证字第 00121352 号房产证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安支行抵押，取得基本建设贷款 1.4 亿元。该借款由江苏天楹赛特环保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借款到期日为 2015 年 7 月 16 日。截止本期末，借款余额为 4,500 万元。

上述抵押的土地使用权账面原值为 6,906,976.68 元，账面价值为 5,898,309.26 元；房屋建筑物账面原值为 155,166,189.13 元，账面价值为 130,172,786.36 元。

2、本公司子公司海安天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以海安房权证海安镇字第 2013066790 号房屋建筑物、苏海国用（2011）第 X301313 号和苏海国用（2013）第转 633、634 号土地使用权

以及主要生产用设备、设施共计 9 项 99 台套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安支行抵押，取得基本建设贷款 1.4 亿元。该借款由江苏天楹赛特环保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借款到期日为 2018 年 6 月 12 日。截止本期末，借款余额为 1.2 亿元。

上述抵押的房屋建筑物账面原值为 151,708,526.17 元，账面价值为 141,977,247.30 元；土地使用权账面原值为 6,742,488.15 元，账面价值为 6,360,909.39 元；生产用设备、设施账面原值 224,571,124.40 元，账面价值 206,391,757.45 元。

3、公司子公司南通天蓝环保能源成套设备有限公司以其苏海国用（2012）第 X301184 号土地使用权以及海安房权证海安镇字第 2010009253 号房屋建筑物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安支行抵押取得 6,300 万元生产周转贷款。

上述抵押的土地使用权账面原值为 61,906,690.00 元，账面价值为 56,212,931.03 元；房屋建筑物账面原值为 102,357,819.12 元，账面价值为 92,938,390.67 元。

4、公司子公司如东天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以东国用（2010）第 810005 号土地使用权及房权证如东县字第 1220152-1、2、3、4 号房屋建筑物以及主要生产用设备、设施共计 13 项 33 台套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安支行抵押，取得基本建设贷款 1.4 亿元。该借款同时由江苏天楹赛特环保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借款到期日为 2017 年 1 月 16 日。截止本期末，借款余额为 8,000 万元。

上述抵押的土地使用权账面原值为 10,306,701.08 元，账面价值为 8,090,141.48 元；房屋建筑物账面原值为 150,664,874.12，账面价值为 131,186,983.45 元；生产用设备、设施账面原值 109,891,546.19 元，账面价值 93,254,782.21 元。

5、公司子公司福州连江天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以连东单国用（2011）第 1dd00051 号和连东单国用（2011）第 1dd00052 号土地使用权向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抵押，用以发行中小企业私募债。

上述抵押的土地使用权账面原值 4,746,300.00 元，账面价值为 4,153,012.35 元。

6、公司子公司滨州天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省分行签订借款总额为 2 亿元的基本建设贷款，用于建设滨州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为此，滨州天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以项目建成后形成的全部资产向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省分行

进行抵押，并以包括电费收费权、垃圾处置费在内的应收账款向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省分行进行质押；本公司将持有的滨州天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00%股权向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省分行进行质押；同时，该借款还由本公司、严圣军、茅洪菊提供担保。借款期限自 2013 年 12 月 27 日至 2025 年 12 月 26 日，在此期间，借款人根据需求进行提款，并按借款合同约定的还款计划，从 2015 年 12 月 27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26 日期间，陆续偿还所取得的借款，每年的还款额在 500 万元至 2,450 万元间。截止本期末，借款余额为 20,000 万元。

7、公司子公司辽源天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省分行签订借款总额为 2 亿元的基本建设贷款，用于建设辽源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为此，辽源天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以项目建成后形成的全部资产向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省分行进行抵押，并以包括电费收费权、垃圾处置费在内的应收账款向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省分行进行质押；本公司将持有的辽源天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00%股权向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省分行进行质押；同时，该借款还由本公司、严圣军、茅洪菊提供担保。借款期限自 2015 年 2 月 13 日至 2028 年 2 月 10 日，在此期间，借款人根据需求进行提款，并按借款合同约定的还款计划，从 2017 年 2 月 11 日起，至 2028 年 2 月 10 日期间，陆续偿还所取得的借款，每年的还款额在 500 万元至 2,000 万元间。截止本期末，借款余额为 20,000 万元。

十二、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35,989,268.71	100.00%	407,702.00	0.17%	235,581,566.71	260,479,057.36	100.00%	20,376.47	0.01%	260,458,680.89

合计	235,989,268.71	100.00%	407,702.00	0.17%	235,581,566.71	260,479,057.36	100.00%	20,376.47	0.01%	260,458,680.89
----	----------------	---------	------------	-------	----------------	----------------	---------	-----------	-------	----------------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分项			
	235,989,268.71	407,702.00	0.17%
合计	235,989,268.71	407,702.00	0.1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87,325.53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江苏天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往来款	229,287,369.31	1年以内	97.18%	
太和县建设工程交易中心	投标保证金	6,000,000.00	1年以内	2.54%	300,000.00

浙江五芳斋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职工福利	85,784.40	1 年以内	0.04%	4,289.22
李国新	备用金	56,504.20	1 年以内	0.02%	2,825.21
戎继伟	备用金	50,000.00	1 年以内	0.02%	2,500.00
合计	--	235,479,657.91	--	99.53%	309,614.43

2、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105,500,000.00		2,105,500,000.00	2,095,600,000.00		2,095,600,000.00
合计	2,105,500,000.00		2,105,500,000.00	2,095,600,000.00	0.00	2,095,600,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江苏天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95,600,000.00			2,095,600,000.00		
江苏天楹东源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100,000.00		5,100,000.00		
深圳前海天楹环保产业基金有限公司		4,800,000.00		4,800,000.00		
合计	2,095,600,000.00	9,900,000.00		2,105,500,000.00		

3、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6,083,634.95	
合计	106,083,634.95	

十三、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65,192.69	深圳初谷处置汽车的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114,121.02	政府奖励及递延收益摊销金额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8,746.19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3,298.17	
合计	2,010,972.6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03%	0.11	0.1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91%	0.11	0.11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报告期内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正本及公告的原稿。